

沁水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沁发改发〔2018〕17号

沁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沁水县青少年活动中心收费项目及标准的批复

沁水县青少年活动中心：

你中心《关于调整收费项目及标准的请示》收悉。根据《山西省物价局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公益性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晋价行【2015】175号）、《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公益性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的批复》（晋市发改收费发【2017】426号）规定，结合你中心四年来收费标准（沁价字【2013】48号）的执行情况，经研究，现将你中心收费项目、标准及有

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沁水县青少年活动中心收费项目及标准（见附件）。

二、此收费必须在未成年人自愿参加活动的前提下收取，对集体组织的普及性教育实践活动和文体活动要实行免费。

三、此收费属于行政事业性收费，收费收入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并使用财政部门统一印制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同时，你中心要在收费处公示收费项目及标准，自觉接受发改、财政部门和社会监督。

四、本批复自发文之日起执行。

沁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8年2月8日



抄送：县政府办公室，县财政局。

沁水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8年2月8日印发

附件)。收取，按照有一印制收费项

沁水县青少年活动中心收费项目及标准

项 目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基础学科	作文、奥数、珠心算、快速记忆、英语、乐理辅导		课时/生	7	
美术书法	卡通人物画、素描、绘画、国画、软硬笔书法		课时/生	7	
舞蹈	少儿舞蹈、芭蕾舞、中国舞（古典舞和民族舞）、国际标准舞（拉丁舞）、现代舞、踢踏舞、模特表演		课时/生	7	
科技	科技小发明、科技小制作、科技小实验室		课时/生	12	
体育	围棋、象棋、国际象棋		课时/生	10	
	跆拳道、中国武术、散打、蓝球、乒乓球、羽手球、网球、独轮车、游泳		课时/生	12	
计算机	基础培训、多媒体制作、网页制作、图像处理		课时/生	10	每课时40分钟
文艺表演	语言表演、戏剧表演、播音主持、话剧表演、曲艺表演		课时/生	8	
器乐声乐	器乐		课时/生	12	
			课时/生	一对一小课：50	
	声乐		课时/生	12	
			课时/生	一对一小课：60	
社会实践 活动	材料费	国防教育课	元/生.期	5	
		通用课	元/生.期	20	
		农事体验课	元/生.期	8	
		自护自救课	元/生.期	30	
		拓展训练课	元/生.期	20	
		传统文化课	元/生.期	6	
		信息技术课	元/生.期	25	

沁水县青少年活动中心收费项目及标准

项 目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基础学科	作文、奥数、珠心算、快速记忆、英语、乐理辅导	课时/生	7	每课时40分钟
美术书法	卡通人物画、素描、绘画、国画、软硬笔书法	课时/生	7	
舞蹈	少儿舞蹈、芭蕾舞、中国舞（古典舞和民族舞）、国际标准舞（拉丁舞）、现代舞、踢踏舞、模特表演	课时/生	7	
科技	科技小发明、科技小制作、科技小实验室	课时/生	12	
体育	围棋、象棋、国际象棋	课时/生	10	
	跆拳道、中国武术、散打、蓝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独轮车、游泳	课时/生	12	
计算机	基础培训、多媒体制作、网页制作、图像处理	课时/生	10	
文艺表演	语言表演、戏剧表演、播音主持、话剧表演、曲艺表演	课时/生	8	
器乐声乐	器乐	课时/生	12	
		课时/生	一对一小课：50	
	声乐	课时/生	12	
		课时/生	一对一小课：60	
社会实践 活动	材料费	国防教育课	元/生.期	5
		通用课	元/生.期	20
		农事体验课	元/生.期	8
		自护自救课	元/生.期	30
		拓展训练课	元/生.期	20
		传统文化课	元/生.期	6
		信息技术课	元/生.期	25